

米易县民政局

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方面。米易县民政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严格按照相关要求，有序组织推进县民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2025年，米易县民政局主动公开各类信息143条，分别为：

1.工作动态：部门动态信息52条。

2.政务公开：通知公告37条。

3.政府信息公开：社会组织和中介机构11条、社会救助12条、养老服务信息12条、社会组织信息14条。

4.政府信息公开年报：1条。

5.全年共办理法定主动公开内容：提案议案4件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方面。我局高度重视依申请公开工作，严格落实专人负责、领导督办、集体会商和风险排查等工作机制，依法依规、规范高效办理各类申请。2025年度，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米易县民政局安排专人负责政务公开相关工作，规范信息审核、发布等工作流程，严格审核拟公

开信息内容，杜绝失泄密情形发生；本年度共制发、更新、废止行政规范性文件 0 个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。我局没有自主建设的政务公开平台，主要依托米易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民政局专栏发布各类信息。持续做好责任栏目内容管理，确保信息发布准确、数据同源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严格落实“三审”制度，严把政务信息发布关，安排专人定期对敏感词、易错词，信息内容表述错误、链接失效等问题进行及时删除或更正，规范信息发布审核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 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 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23		
第二十条 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处罚	1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 第(八)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)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 年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
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	0	0	0	0	0	0	0

		申请							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受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	
维持	纠正				维持	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	维持	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

					持	正	果	结		持	正	果	结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问题。

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一些不足。一是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程度有待进一步提高。二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深度仍需进一步拓展。三是政务公开信息质量有待提高，工作人员专业性有待进一步提升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。

针对上述问题，我局下一步将从以下两个方面采取措施：一是提高规范性和标准化。完善制度，对照门户信息数量，定期检查民政局门户网站信息发布审批备案表的填写规范性，以及“三审”制度的落实情况；二是持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主动公开社会救助、养老服务、老龄事业等群众关注的信息。畅通依申请公开和留言管理渠道，及时回应民众关切，切实提高留言办理时效和质量。搜集民众在各领域需要解答的疑问，利用政民互动常见知识题库，提高群众办事效率；三是加强政务信息公开业务知识培训，提升业务水平，培养工作人员高度的责任心，熟悉

并掌握《米易县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管理制度（试行）》等最新政策及工作要求，确保门户信息更新精准及时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，我局无根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，且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米易县民政局

2026年1月14日